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A Global History of Accounting, Financial Reporting
and Public Policy: Asia and Oceania

世界会计史： 财务报告与公共政策

(亚洲与大洋洲卷)

Edited by Gary Previts, Peter Walton and Peter Wolnizer

[美]加里·J·普雷维茨 [法]皮特·沃顿 [澳]皮特·沃尼泽 主编

陈秧秧 译



立信会计出版社

LIXIN ACCOUNTING PUBLISHING HOUSE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A Global History of Accounting, Financial Reporting
and Public Policy: Asia and Oceania

世界会计史： 财务报告与公共政策

(亚洲与大洋洲卷)

Edited by Gary Previts, Peter Walton and Peter Wolnizer

[美]加里·J·普雷维茨 [法]皮特·沃顿 [澳]皮特·沃尼泽 主编

陈秧秧 译



立信会计出版社

LIXIN ACCOUNTING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世界会计史:财务报告与公共政策. 亚洲与大洋洲卷 / (美)普雷维茨, (法)沃顿, (澳)沃尼泽主编; 陈秧秧译. —上海: 立信会计出版社, 2015. 6

ISBN 978-7-5429-4475-7

I. ①世… II. ①普… ②沃… ③沃… ④陈… III. ①会计史—世界 ②会计史—亚洲 ③会计史—大洋洲 IV. ①F23-0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26489 号

策划编辑 黄成艮
责任编辑 洪梅春 孙 勇
封面设计 周崇文

世界会计史:财务报告与公共政策(亚洲与大洋洲卷)

出版发行	立信会计出版社		
地 址	上海市中山西路 2230 号	邮政编码	200235
电 话	(021)64411389	传 真	(021)64411325
网 址	www.lixinaph.com	电子邮箱	lxaph@sh163.net
网上书店	www.shlx.net	电 话	(021)64411071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上海中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70 毫米×965 毫米	1/16	
印 张	16.5	插 页	4
字 数	255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次		
印 数	1—3100		
书 号	ISBN 978-7-5429-4475-7/F		
定 价	56.00 元		

如有印订差错,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撰稿人简介

赵毅孙(Ik Soon Cho),高丽大学(Korea University)会计学荣誉教授。他在釜山国立大学(Pusan National University)获得学士学位,在延世大学(Yonsei University)获得硕士学位,在高丽大学获得博士学位。赵毅孙教授曾任韩国会计学会、韩国工商管理学会、韩国税务学会和韩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主席,也曾经担任高丽大学商学院院长、商业与教育研究所负责人以及韩国税务审理委员会委员。他在《韩国会计评论》《韩国会计》和《会计与审计》杂志上发表了多篇论文,并已经出版多部有关早期韩国会计历史的书籍。

弗兰克·克拉克(Frank Clarke),纽卡斯尔大学(University of Newcastle)会计学荣誉教授,悉尼大学会计学名誉教授。他也曾经在悉尼大学、格拉斯哥大学、坎特伯雷大学和兰开斯特大学担任教职。他是《算盘》(Abacus)杂志的前任主编,现为《算盘》顾问编辑。他著述颇丰,已出版九部著作并发表许多篇学术论文。

郭道扬,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研究所教授、所长,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术委员会主席。他的主要研究领域是会计基本理论、世界会计与审计史、会计思想发展以及国际会计等。

格雷姆·迪安(Graeme Dean),悉尼大学会计学教授。他在坎特伯雷大学、加的夫大学、格拉斯哥大学、霍恩洛厄大学、慕尼黑大学、斯图加特大学和格拉茨大学等多所大学担任客座教授。他是一位资深编辑,现为《算盘》杂志的顾问编辑,《算盘》杂志是盎格鲁-美利坚会计学术期刊中排名第四古老的刊物,也是最重要的期刊之一。他已经出版多部专著和通俗阅读类书籍,并发表大量学术论文。

郑石雨(Seok Woo Jeong),博士,注册会计师。他在高丽大学获得学士与硕士学位,在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分校获得会计学博士学位。他现在是

高丽大学正教授,拥有普华永道(首尔)公共会计执业经历。他是韩国会计学会、韩国管理会计学会、美国会计学会和韩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会员。他曾在《商业、企业与会计》《国际会计学刊》《财务报表分析》《韩国会计评论》《韩国财务研究》以及其他期刊上发表论文。他的研究领域包括分析师预测、审计和韩国会计史。当前,他也在韩国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指导委员会(类似于 COSO 委员会的韩国机构)、韩国税务上诉评审委员会以及韩国金融服务委员会下属评审委员会担任职务。

许家林,博士,教授,中国会计学会会计史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他的主要研究领域是会计基本理论、社会责任会计、环境会计、会计教育以及 20 世纪西方会计思想发展等。

张锦秀,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她的主要研究领域是审计理论、内部控制和审计发展史等。

康均,博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他的主要研究领域是会计思想发展、股票期权会计和产权会计等。

巴格万·卡纳 (Bhagwan Khanna),新西兰惠灵顿维多利亚大学 (Victoria University of Wellington) 资深教员,2009 年以前曾经担任该校会计研究生项目主任。他早期曾在印度管理学院艾哈迈达巴德分校 (Indian Institute of Management-Ahmedabad) 和意大利米兰博科尼大学 (SDA-Bocconi University) 等学校任教,也是美国亚利桑那州国际管理研究生院 (又称雷鸟) 的访问学者。他的研究与教学领域包括会计史、财务与管理会计、会计准则制定、国际会计和绩效评估。他经常在学术会议上提交报告论文,也公开发表文章,并出版书籍。

工藤荣一郎 (Eiichiro Kudo),日本熊本学园大学 (Kumamoto Gakuen University) 会计学教授。他是日本会计史学会理事和《日本会计史》杂志编辑部委员。他已出版了一部题为《记账基础与会计核算》的著作,从历史视角对账户记录的重要性展开探讨。

彭岚,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她的主要研究领域是公司财务与财务管理发展等。

拉麦迪·姆旺图 (Rahmadi Murwanto),印度尼西亚政府会计学院

(College of State Accountancy) 讲师, 也供职于印度尼西亚共和国财政部。他拥有工商管理硕士(MBA)、凯斯西储大学会计专业硕士(MAcc)和惠灵顿维多利亚大学博士学位。他的研究与教学领域包括会计史、政府财务管理与会计。他已经在这些领域与其他学者合作发表文章并出版著作。

冈野浩(Hiroshi Okano), 大阪城市大学(Osaka City University)城市研究中心教授、副主任, 也是大阪城市大学商学院教授。他是爱思唯尔(Elsevier)国际出版公司发行的《城市、文化与社会》杂志的创始人与主编。他的主要研究领域是战略管理会计的战略、社会与文化层面和私人部门、公共部门以及音乐艺术组织的财务管理。他专注于城市、都市发展的战略与品牌管理以及贫困治理研究。他曾经当选日本会计史学家学会主席(2007—2008年)。

斋藤指月(Shizuki Saito), 东京明治学院大学(Meiji Gakuin University)会计学与经济学教授。在2003年任教明治学院大学以前, 他在东京大学工作长达27年之久, 并以荣誉教授身份退休。1995—1997年间, 他曾经担任经济学院院长。1979—1981年间, 他获得美国学会理事会的美国研究奖学金资助赴哈佛商学院留学。1983年, 他访问了英国哥伦比亚大学。他是日本会计准则理事会第一任主席(2001—2007年), 也曾经担任日本会计协会主席一职(2006—2009年)。

托尼·凡·泽吉尔(Tony van Zijl), 惠灵顿维多利亚大学会计与财务管理教授, 会计、治理与税务研究中心主任, 学术项目认证部主任。他在《金融与数量分析》《会计与商业研究》《会计文献》以及《国际财务管理与会计》上发表多篇文章, 并出版专著《公司治理: 国际评论》和《会计管制研究》。

前 言

2010年年底及2011年年初,本套丛书中的第一部与第二部分别出版。这两本书参照了1995年皮特·沃顿教授撰写的《欧洲财务报告:历史》中的范式。为了以史学著述方法为基础编撰一套范围更加广泛的书籍,皮特·沃顿教授、皮特·沃尼泽教授与我一道共同主编了这两本书中的第一部——《世界会计史:财务报告与公共政策(欧洲卷)》,同时,我又主编了第二部——《世界会计史:财务报告与公共政策(美洲卷)》。

现在,皮特·沃尼泽教授主编的第十四卷(第三部)已经完成,也就是这本采用“沃顿范式”撰写的《世界会计史:财务报告与公共政策(亚洲与大洋洲卷)》。这部著作的研究对象是6个国家:澳大利亚、中国、印度、印度尼西亚、日本与韩国。另外,第十四卷(第四部)预计在2012年推出,并将主要探讨欧亚大陆、中东与南非地区的国家。

作为系列丛书的联合主编,我很荣幸地将本书呈献给诸位讨论与研究。我们3人由衷地感谢各章作者们的努力和悉尼大学会计基金会的资助。感谢皮特·沃尼泽教授为本书的编写所做的卓越工作,以及理查德·卡斯纳先生在此过程中给予的协助。也感谢“会计思想发展研究”系列丛书的联合主编罗伯特·J·布里克教授,他细致地编写了本书的索引。

我们从事这项工作的目的,在于为会计及其他学科的专业人士、大学教授、监管机构以及学生提供一类可作持久参考之用的历史资料,尽管不会是永恒不变的史料。通过这些资料,我们试图提供一个更好地理解21世纪初世界主要经济体会计、财务报告与公共政策的起源和发展的基础。

加里·J·普雷维茨

E·曼德尔·得·温特教授

韦瑟赫德管理学院

凯斯西储大学

美国,俄亥俄州,克利夫兰

2011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澳大利亚	(1)
格雷姆·迪安 弗兰克·克拉克	
第二章 中国	(36)
郭道扬 许家林 康 均 彭 岚 张锦秀	
第三章 印度	(88)
巴格万·卡纳	
第四章 印度尼西亚	(121)
拉麦迪·姆旺图 巴格万·卡纳 托尼·凡·泽吉尔	
第五章 日本	(149)
第一部分:工藤荣一郎 冈野浩	
第二部分:斋藤指月	
第六章 韩国	(178)
赵毅孙 郑石雨	
索引	(204)
译后记	(251)

第一章 澳大利亚

格雷姆·迪安 弗兰克·克拉克

引 言

澳大利亚会计、财务报告以及与之密切相关的基本监管制度的进化式发展开始于 19 世纪中后期。

对 20 世纪 90 年代初期以前澳大利亚会计思想与实务的行业与监管分析表明,会计在许多前沿问题上以很艰难的姿态勉力前行,尤其是在处理相互竞争的职业会计机构与会计准则制定之间的关系方面。最引人关注的是虽然曾经出现多次机会,主要职业机构之间却未能实现合并。澳大利亚会计职业界曾经偏好于追随变革,而不是引领变革。会计实务已经表明澳大利亚对世界主流观点的顺从。然而,我们有理由认为,澳大利亚曾经在会计思想领域的国际前沿问题上处于领导者地位,在许多方面“作出了超出其能力的贡献”。其中,一个领域便是如何处理通货膨胀情况下的核算问题(下文将会论及这一点)。

自从接受英国的承袭式领导(Gibson, 1971),普遍采用连续若干届英国公司法改革委员会(在有关会计问题上)的结论以及英国的英格兰与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协会(Institute of Chartered Accountants in England and Wales, ICAEW)对公司法改革作出回应以来,澳大利亚会计职业机构便开始在自己制定实务规范问题上在业界崭露头角。至于法律层面,“真实公允观”标准是 20 世纪 90 年代以前英国(包括澳大利亚)始终坚持的财务报告基石,这一点无可争议。可以这么认为,直到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澳大利亚职业界几

乎没有对会计改革的明显需求表现出任何积极性,哪怕一些很可能与职业界曾经非常乐意承袭的不成功实务相决裂的需求。20 世纪 50 年代后期与 60 年代初期,有关通货膨胀会计处理的争议淹没在澳大利亚公司经营破产浪潮和澳大利亚职业界屈从于英国、美国两国改革建议失败的氛围中(ASA General Council, 1966; Birkett & Walker, 1971; Chambers, 1965)。

在某种意义上,20 世纪 50~70 年代通货膨胀会计争论的出现恰逢其时,这一时期也是会计理论家们的“黄金时代”(Nelson, 1973),多位澳大利亚学者在国内乃至国际上享有盛誉——雷·钱伯斯(Ray Chambers)、罗素·马修斯(Russell Mathews)、路易斯·戈德堡(Louis Goldberg)、肯·赖特(Ken Wright)、艾伦·巴顿(Alan Barton)和雷格·冈瑟(Reg Gynther)教授^[1]。马修斯、巴顿和冈瑟强烈地支持在会计核算中补充当前重置成本变动额,反映通货膨胀的影响,而钱伯斯开发出“持续当代会计”(Continuously Contemporary Accounting, CoCoA)概念,将销售价格及其变动增加进来。两个流派之间动机上的一个显著区别在于,虽然有些重置价格情形几乎被普遍地提议作为通货膨胀会计核算的一种方式,持续当代会计却不是在所设想的特定环境下发展起来的。持续当代会计的开发动力来自钱伯斯对历史成本模式未能提供决策有用数据的不满,以及他所观察到的不论一般价格水平发生何种变化,不同商品的价格依然有区别地发生变化这一现象——价格变动可能暗示通货膨胀或通货紧缩,或者,事实上一个“物价稳定”的时期。

澳大利亚在政治上对美国的拥护成为其完全抛弃历史成本的主要约束条件。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这一情形始终存在着。

刚刚过去的 20 世纪最后 40 年时间里,澳大利亚的主要职业会计机构没有能够成功地将各自的活动联合起来,呈现出一个团结的公众形象。在 20 世纪 90 年代初期的最近一次努力中,尽管澳大利亚注册执业会计师协会(Australian Society of Certified Practising Accountants, ASCPA)会员给予了极大支持,澳大利亚特许会计师协会(Institute of Chartered Accountants in Australia, ICAA)的绝大多数会员却抵制这项统一运动。当前,澳大利亚存在三大会计师职业机构: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协会(CPA Australia,前身是 ASCPA,2000 年 4 月之后更名为 CPA Australia)、澳大利亚特许会计师协会和另外一个规模很大、影响力却相对较小的机构即全国会计师协会

(National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 NIA)。

有关职业界冲突的简短历史为我们提供了描述澳大利亚职业界发展的早期情形、深入了解当前的监管环境、企业融资结构以及澳大利亚法定财务会计实务特征的背景。有人认为,澳大利亚属于管制偏好(regulatory-like)的范式,其制度架构更接近于“原则基础”、而非规则基础。上述观点存在一定争议性(Clarke & Dean, 2007)。

19 世纪与 20 世纪

澳大利亚的会计职业界——简短的历史回顾^[2]

19 世纪八九十年代,殖民地之间的竞争、对代表权的需求以及其后贯穿 20 世纪许多时间里州与州之间的紧张关系,是澳大利亚会计职业界涌现多个社团组织的主要决定因素。南澳大利亚的公共会计师联合创建了澳大利亚最早的职业会计机构——阿德莱德会计师协会(Adelaide Society of Accountants),该协会由来自实务界的 15 名会计师组成,在 1886 年注册成立(Graham, 1978)。其他会计团体也紧随南澳大利亚积极行动。当年晚些时候,组建维多利亚州会计师协会(Incorporated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 of Victoria)的决定得到采纳(Graham, 1978),随后,昆士兰会计师协会(Queensland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和悉尼公共会计师协会(Sydney Institute of Public Accountants)也分别于 1891 年和 1894 年 5 月成立。商业实务中的“公共”问题得到强化。

悉尼会计师团体将其会员资格的取得限制于公共会计师的决定,引发商业实务界会计师的抵制,并导致 1899 年澳大利亚会计师法人社团(Corporation of Accountants of Australia)在悉尼成立,由此预示 20 世纪澳大利亚会计职业界发展的格局(Gavens, 1985; Graham, 1978)。不满与被排斥的感觉引致澳大利亚举国上下作出类似的回应,因此,截至 1910 年,澳大利亚已经设立 13 个会计职业机构,包括 1894 年 7 月注册成立的联邦会计师协会(Federal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1901—1903 年间,组建澳大利亚会计师协会(Australian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 AIA)的运动兴起。但

是,这项倡议一直停滞不前。

来自上述重要事件的两条线索使业界人士联想到当前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协会与澳大利亚特许会计师协会(ICAA)之间相持不让的局面。后一个组织即特许会计师协会的起源可以追溯至1907年6月的一次会议,该会议促使1908年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法人社团(Australian Corporation of Public Accountants, ACPA)成立,并发展为一个会计师及其办事员的全国性协会。该次会议也进一步促使当时已经存在的许多机构整合起来,包括悉尼公共会计师协会(Sydney Institute of Public Accountants)、塔斯马尼亚会计师协会(Tasmanian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和澳大利亚会计师法人社团(Corporation of Accountants in Australia)。为了组建澳大利亚特许会计师协会,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法人社团立即申请皇家特许证。但是,维多利亚协会提出反对意见,认为皇家特许证不应当授予一个仅由公共会计师组成的团体,于是,公共会计师法人社团的请求遭到拒绝。鲍罗斯[Poullaos (1993,1994)]详细地阐述了导致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法人社团最初申请皇家特许证陷入僵局的多个因素,直到1928年,澳大利亚特许会计师协会才被批准授予相关的权利。作为一个主要反映业界会计师利益的机构,澳大利亚特许会计师协会的性质与身份一直没有发生变化,并相对稳定地保留至今。现在,人们倾向于认为特许会计师协会是澳大利亚两大主要职业机构中更加保守的一个组织。

现在的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协会或许在很大程度上发轫于维多利亚州而不是新南威尔士州(New South Wales, NSW)的职业协会。1918年10月,为了强调其在澳大利亚各州所开展的活动具有全国性特征,维多利亚州会计师协会将组织名称变更为国家会计师协会(Commonwealth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在接下来的10年间,国家会计师协会吸收并入了许多规模较小的以州为基础的机构,包括南澳大利亚会计师协会(South Australian Society of Accountants)、昆士兰会计师协会(Queensland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西澳大利亚会计师与审计师协会(Institute of Accountants and Auditors of Western Australia)、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协会(Institute of Public Accountants of Australasia)和新南威尔士州注册会计师协会(Institute of Incorporated Accountants in NSW)。范围更大的一次联合发生在联邦会计师协会(Federal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与国家会计师协会

之间,1952年,双方最终同意组建澳大利亚会计师协会(Australian Society of Accountants,ASA)。1955年,澳大利亚会计师协会吸收合并了维多利亚州公共会计师协会(Victorian Society of Public Accountants)、国际会计师协会(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澳大利亚会计师联合会(Association of Accountants in Australia)和咨询会计师法人社团(Corporation of Consulting Accountants)。1966年,澳大利亚成本会计师协会(Australian Institute of Cost Accountants)也并入其中。有关上述早期会计职业机构的更多详细内容可以阅读泽夫(Zeff, 1973)的著述。合并后的机构更名为澳大利亚注册执业会计师协会,20世纪90年代中期,澳大利亚注册执业会计师协会将名称变更为现在的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协会。

随着现在的组织即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协会教育与培训要求的发展,澳大利亚国家学院(National Institute of Australia)崛起。在其前身即澳大利亚会计师协会于1966年采纳毕业生准入要求之前,澳大利亚境内参差不齐的职业机构中绝大多数会员通过在私立学院学习以后参加职业化考试或者技校课程而获得专业上的训练。两种形式之间的重要差异主要产生于入学要求——前者需要新南威尔士州中级证书(或者,其他州与之相当的证书),后者则要求新南威尔士州的毕业证书(或者,与之相当的证书)。技校的课程只是略有差异。在此之前,会员均公开宣称自己为“会计技术员”(accounting technicians)。

许多人持有“学位证书”而成为符合资格条件的正式会员。然而,澳大利亚会计师协会完全采纳关于1966年毕业生准入要求的建议,则将可能把那些通过技校学习会计的业界人士阻挡在外,进而为继续组建其他会计职业机构留下空间。为了避免出现这一结果,在澳大利亚会计师协会的协助下,澳大利亚国家学院重组为联席会计师协会(Institute of Affiliate Accountants, IAA)。这一机构迎合了那些在澳大利亚会计师协会保护之下开展活动的“第二等级”会计技术员的需求。然而,两个机构经历多次激烈的争论后,联席会计师协会于1988年恢复使用其原来的名字即全国会计师协会,从而完全脱离了澳大利亚会计师协会。全国会计师协会继续吸收会员,至1994年1月,会员人数超过12 000人,成为澳大利亚发展最迅速的会计团体。此后15年间,与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协会(CPA Australia, 2007年年底会员人数超过120 000人)的情形一样,全国会计师协会处于持续发

展壮大的态势。与此同时,由于全国会计师协会包括了教育领域中技术与继续教育部门(Technical and Further Education Division,以前的技校)的毕业生,且活动遍及澳大利亚全境,该协会在州政府与联邦政府圈中颇受支持。职业会计机构之间紧张的关系影射了当前特定政治观念的影响,也就是对职业培训质量、深层次竞争以及澳大利亚人心智层面的约束性实务惯例进行权衡的必要性。事实上,过去 20 年间澳大利亚监管机构的政策变迁如此之巨,已经使其他因素黯然失色。这些政策变革的影响将会在接下来的部分中进行讨论。

监管框架

现在,澳大利亚的公司财务报告受联邦《公司法》的管制,也受澳大利亚证券与投资委员会(Australian Securities and Investments Commission, ASIC)的监督。《公司法》确立了最低的公司报告要求,并将澳大利亚会计准则理事会(Australian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AASB)批准的《澳大利亚会计准则》(Australian Accounting Standards, AAS)吸纳其中。皮尔逊(Pierson, 1990)和更早些时候的泽夫(Zeff, 1973)详细地阐述了当前监管状况确立之前的各个阶段情形。

自 1901 年澳大利亚各州正式采纳联邦制以来,公司监管框架经历了一系列尝试建立起全国性管理制度的多个阶段。根据《澳大利亚宪法》的规定,贸易与商业活动的管辖权限属于各州。于是,有关规制公司经营活动的法律的整合便要求形成一个适用于所有州的全国性统一方案,同时也将各州的权力转授予联邦政府。考虑到澳大利亚各州在权力问题上的敏感性,上述目标并不容易达成。第一个具有全国性监管效力的机构是 1978 年 11 月成立的全国公司与证券委员会(National Companies and Securities Commission),该委员会负责联邦与各州之间合作性方案的整体政策制定与管理。全国公司与证券委员会依赖各州之间的协助与配合,运作程序缓慢且冗杂。1991 年 1 月,全国公司与证券委员会被澳大利亚证券委员会(Australian Securities Commission, ASC)所取代,后者成为一个负责澳大利亚所有州与属地的公司行政管理的真正“全国性”机构。1998 年,澳大利亚证券委员会被澳大利亚证券与投资委员会所取代。证券与投资委员会的职责涵盖许多领域,包括:(1)维护、促进并提升公司业绩;(2)维护投资者信

心;(3)以最少的程序性要求来有效实施全国性的监管法律制度。

职业界的表现

克拉克与迪安(Clarke & Dean, 1992)关于 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澳大利亚公司监管框架变迁的编年史研究表明,包括会计与审计准则在内的公司管制在很大程度上是一种对公司经营失败或其他公司困局的应对。表 1(两个时间段中对所关注问题的简要描述,摘自克拉克与迪安在 20 世纪 90 年代初期的研究和新千年第一个 10 年后后期相关情形的概括,参见下文)揭示了最近几十年间会计职业界遭遇新闻界攻击的程度与持续性。这些攻击产生于所谓的公司(经常在复杂的企业集团中经过系统的结构设计)报告未能向投资者提供有关公司事务真实状况的信息,尤其是那些报告上未能对财务压力发出任何早期预警信号的公司破产事件,以及人们所认为的这些公司报告审计失败事件。

表 1 会计职业界遭遇的攻击

日期	文章	杂志/报纸
A 组:1989—1992 年 ^a		
4/29/1989	《审计师们应当作出解释》	《悉尼先驱晨报》
5/29/1989	《报表就是一个笑话》	《悉尼先驱晨报》
2/6/1989	《创造性会计:篡改报表的十种合法方式》	《商业评论周刊》
1/24/1990	《堵住会计漏洞,创造公平竞技场》	《澳大利亚商报》
3/2/1990	《公司清算人起诉安永赔偿 1.75 亿澳元》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7/5/1990	《审计师迫切需要这么一个警告》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9/7/1990	《职业界面临最严峻的考验》	《商业评论周刊》
9/12/1990	《审计一无是处》	《澳大利亚商报》
9/23/1990	《会计师遭遇抨击》	《太阳先驱报》
1/11/1991	《如何使审计真实又公允》	《商业评论周刊》
1/18/1991	《为什么这么多审计失败》	《商业评论周刊》
4/12/1991	《审计师见证 80 年代的空前成功》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6/11/1991	《审计师必须分担博世公司的过失》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9/19/1991	《设立委员会、审计“公司之审计”的吁请》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10/9/1991	《市场暴跌引发对审计准确性的质疑》	《悉尼先驱晨报》

(续表)

日期	文章	杂志/报纸
10/9/1991	《历史价值会计消亡》	《澳大利亚商报》
10/10/1991	《审计师需要全力投入》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1/10/1992	《审计师发现自己如坐针毡》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2/18/1992	《审计师抨击批评,拒绝 80 年代过失指责》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5/27/1992	《审计师与 80 年代市场过剩》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i>B 组:2007—2008 年^b</i>		
12/18/2007	《信贷危机侵蚀 Centro 公司》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12/29~30/2007	《次贷危机可能是冰山一角》	《悉尼先驱晨报》
1/5~6/2008	《上市基金的真实性核查》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周末版)
1/15/2008	《财产风险与财务谜团》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2/5/2008	《投资者对复杂结构不知所措》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2/11/2008	《这么多未上发条的冲突隐含》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2/19/2008	《(Allco, Centro & MFS)股东敦促加入集团诉讼》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2/19/2008	《董事的法律公正:质量控制》	《悉尼先驱晨报》
2/22/2008	《为何不能管制贪婪》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2/23~24/2008	《履行职责》	《悉尼先驱晨报》
2/23~24/2008	《纸牌屋》	《悉尼先驱晨报》
2/27/2008	《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质疑债务问题上的沉默 (Allco 9 亿澳元当前到期债务事先未作披露)》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3/29~30/2008	《非常规事件击垮擎天柱 (Opes Prime)》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周末版)
4/5~6/2008	《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被传利益冲突》	《悉尼先驱晨报》
4/5~6/2008	《证券交易所燃起营火》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周末版)
4/5~6/2008	《特级基金还不如赛狗》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周末版)
4/5~6/2008	《破坏经济者必须承担责任》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周末版)
4/5~6/2008	《银行是这场毁灭性金融马戏表演的指导者》	《悉尼先驱晨报》
4/7/2008	《纠缠于自己编织的网中》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4/14/2008	《危机揭示新监管思维的必要性》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4/15/2008	《监管者必须要有信念》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4/15/2008	《当务之急是改革澳大利亚证券投资委员会》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4/15/2008	《聚焦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对 JCCFS 的)质询事件》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4/26/2008	《债权人向 Allco 公司寻求 7 亿澳元赔偿》	《澳大利亚财经评论》

^a 资料来源:克拉克和迪安(1992)。

^b 资料来源:近期澳大利亚财经新闻界的记者们撰写的各类报道。

当前,澳大利亚的会计监管框架呈现出公共与私人部门利益之间相互融合的特征。最初(1966年以来),私人部门会计准则由澳大利亚会计研究基金会(Australian Accounting Research Foundation, AARF)制定,并得到此前已经成立的两个机构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协会(CPA Australia)与澳大利亚特许会计师协会的支持。

20世纪80年代初期,为了应对在确保会计准则得到遵循的过程中所出现的困难,尤其是来自澳大利亚特许会计师协会或澳大利亚注册执业会计师协会(ASCPA)(或其前身机构)会员以外的理事所施加的压力,澳大利亚成立会计准则审查委员会(Accounting Standards Review Board, ASRB)。1984年以前,澳大利亚同时存在3个会计准则制定机构:私人部门的会计准则委员会(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AcSB)、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Public Sector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PSASB)和会计准则审查委员会,三足鼎立的情形一直延续至1991年,即当私人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与会计准则审查委员会合并组建为澳大利亚会计准则理事会(AASB)的时候。会计准则理事会的职责包括审查会计准则草案,并在核准之后提交至议会请求得到采纳。

因此,核准通过的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具有法律效力,并且,经由审计准则而得到强化,后者自2006年以来便已经具备法律效力了。自那时开始,澳大利亚会计准则理事会已经作出决定,《澳大利亚会计准则》应当借鉴《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IFRS)。2007年整个一年中,会计准则理事会一直寻求消除澳大利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间的差异,除了那些由当地因素形成的差异或者涉及非营利主体的准则。这些准则称为澳大利亚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澳大利亚的会计准则制定程序基本上与绝大多数其他国家对应的准则制定程序相类似,公众可以参与其中。然而,尽管任何个人或机构可以向澳大利亚会计准则理事会提交会计准则,但是,几乎所有会计准则均由澳大利亚会计研究基金会开发制定,并且,草案在提交至会计准则理事会正式批准之前会“公开”征求评论。在向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制定模式靠拢之前,澳大利亚的会计准则制定在一定程度上经常像是由紧急问题小组(Urgent Issues Group)发起的消防演习。紧急问题小组致力于解决紧迫且具有争议性的重要问题,并匆忙地给出方向性建议。一些对会计准则具有特殊利益